

Philips Bluetooth Stereo headset SHB7100, SHB7102, SHB7103

EN User manual

JP ユーザーズ・マニュア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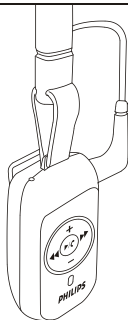
KR 사용 설명서

SC 用戶手冊

TC 用戶手冊

MY Buku Panduan Pengguna

TH คู่มือผู้ใช้



PHILIPS



Specifications are subject to change without notice.
Trademarks are the property of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or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2006 ©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All rights reserved.

www.philips.com

- 2 包装内容
- 3 用该耳机可以做些什么？
- 4 蓝牙无线技术
- 5 耳机概况
- 6 开始使用
- 6 对耳机充电
- 7 低电量指示
- 7 开启耳机或者可选蓝牙音频适配器
- 7 关闭耳机或者蓝牙音频适配器
- 8 将耳机与移动电话配合使用
- 8 配对
- 9 通过耳机管理通话
- 11 同时聆听音乐及监控电话
- 11 将耳机与音频播放机配合使用
- 12 将耳机与移动电话和音频播放机同时配合使用
- 12 将耳机与电脑配合使用
- 13 控制音乐
- 14 佩戴耳机
- 14 规格
- 15 安全与健康
- 16 问题解答
- 17 认证、批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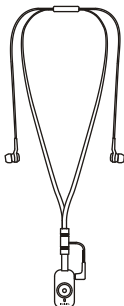
蓝牙立体声耳机 SHB7100, SHB7102, SHB7103

感谢您购买顶级飞利浦蓝牙立体声耳机。本用户手册将帮助您快速启动、获得耳机的最佳性能。

包装内容

根据您所购买的不同产品版本，您会发现耳机包装内有不同的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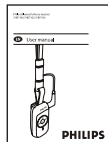
所有产品版本



蓝牙耳机



充电器



用户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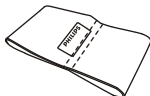


贴身耳帽

仅适合于SHB7102版本



3.5 毫米蓝牙音频适配器



包裹形适配器便携袋

仅适合于SHB7103版本



iPod蓝牙音频适配器

您还需要的设备

为无线免提呼叫：

- 具备蓝牙功能的移动电话。

为无线音乐：

- 具备蓝牙功能而且支持A2DP蓝牙立体声的移动电话，或者
- 带有3.5毫米耳机插孔（适用于随SHB7102耳机提供的蓝牙音频适配器）的音乐播放器，或者
- 带有30针底座接头的iPod（适用于随SHB7103耳机提供的蓝牙音频适配器）。

用该耳机可以做些什么？

通过飞利浦耳机，您可以：

- 在支持蓝牙功能的电话上进行无线免提对话。
- 以无线方式在兼容蓝牙立体声（A2DP）的电话上聆听音乐，并从耳机控制音乐。
- Switchstream: 通过按钮切换音乐和通话

将USB蓝牙适配器与软件结合，您还可以：

- 以无线方式在电脑上聆听音乐并控制MP3。
- 利用VoIP软件（比如Skype、Windows Live等），进行网上通话。

通过连接到MP3播放机的耳机插孔（随SHB7102销售包装提供）或者连接到iPods底座接头（随SHB7103销售包装提供）的蓝牙音频适配器，您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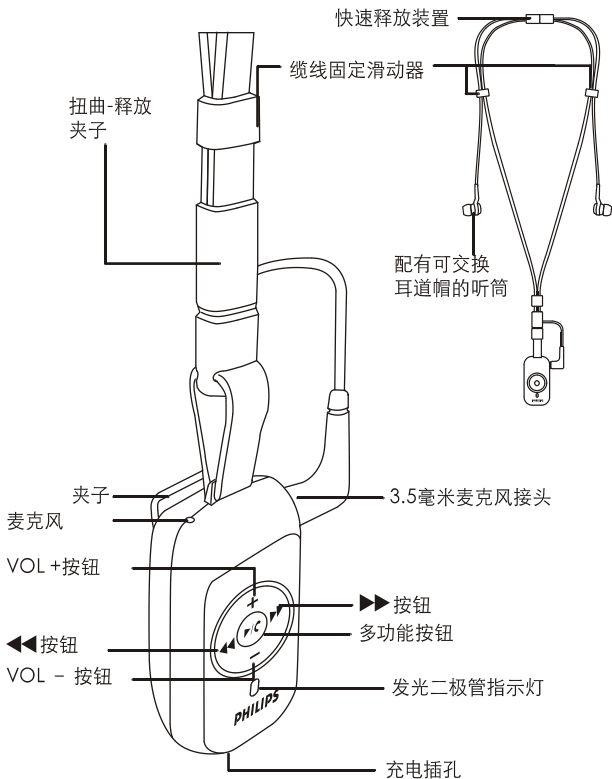
- 以无线方式聆听音乐。
- 控制音乐（仅适合于支持AVRCP的适配器，比如SHB7103 iPod适配器）。
- Switchstream: 通过触摸按钮，切换呼叫与音乐。

通过利用于本设备的蓝牙技术，可以在高达33英尺/10米的距离之间，以无线方式进行数据传输。您的蓝牙立体声耳机是通用的，可以和大多数具备蓝牙启动功能的电话配合使用，包括Nokia、Motorola、Philips、Samsung、Sony-Ericsson和其它品牌，进行无线免提通讯。支持蓝牙高级音频分配协议（A2DP）的任何设备都支持音乐立体声串流，比如已经连接蓝牙适配器或者具备内置蓝牙功能的兼容性移动电话、电脑、PDA、音频播放机等。为了使用高级音乐控制功能（快进、快退），您需要支持音频视频遥控模式（AVRCP）的蓝牙设备。通常，支持A2DP协议的移动电话和蓝牙USB适配器都支持该模式。

耳机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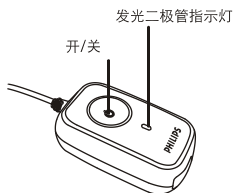
SC

请参考封面活页上的图示, 了解耳机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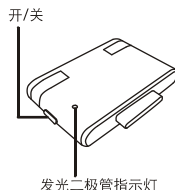
蓝牙适配器：

3.5毫米蓝牙音频适配器



(仅随SHB7102耳机提供)

iPod蓝牙音频适配器



(仅随SHB7103耳机提供)

开始使用

对耳机充电

在您首次使用耳机之前，请对耳机及可选蓝牙适配器的电池充电6小时，使其达到最佳的电池容量及使用寿命。

只使用原配充电器（5伏、500毫安）。使用其它充电器可能损坏或破坏耳机！

将充电器插入电源插座，然后将充电器缆线连接到耳机和蓝牙音频适配器（如果适用）的充电插座¹。在充电期间，发光二极管指示灯将会持续显示红色。一旦指示灯熄灭，即表示充电结束。标准的充电时间为3小时。

¹ iPod蓝牙音频适配器不需要充电，因为它由iPod供电。

低电量指示

当电量变低时，发光二极管就会闪现红色而不是蓝色。在低电量情况下，如果您戴着耳机，每隔几分钟就会听到短促的哔哔声。请您在通话结束后再充电，因为连接充电器和耳机就会将耳机置入充电模式，并且可能使进行中的通话中断。

开启耳机或者可选蓝牙音频适配器

按住多功能按钮，直到发光二极管变成蓝色。

蓝色发光二极管每3秒闪烁一次，表明设备已经开启。

在您首次将耳机与支持蓝牙功能的设备配合使用之前，您必须将这两件设备配对，在它们之间建立关系(请参考“配对”部分，获取详细信息)。

关闭耳机或者蓝牙音频适配器

在耳机或者蓝牙音频适配器开启时，按住多功能按钮，直到发光二极管变成红色，然后熄灭。这样就表明设备已经关闭。

在所匹配的耳机关闭之后，或者将耳机移到33英尺/10米的操作范围之外，可选蓝牙音频适配器就会自动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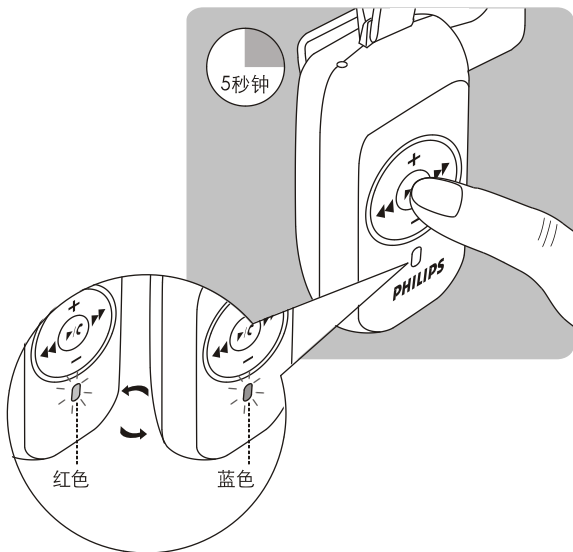
将耳机与移动电话配合使用

配对

在您首次将蓝牙耳机与电话配合使用之前，必须将二者配对。通过“配对”，可以在移动电话与耳机之间建立一个唯一的加密链接。

在以下条件，才须进行配对：

- 在您首次将耳机与移动电话配合使用之前，或者
- 在将耳机与其它蓝牙通讯设备配合使用之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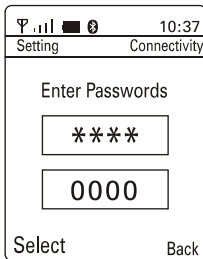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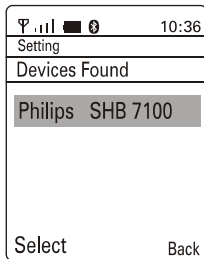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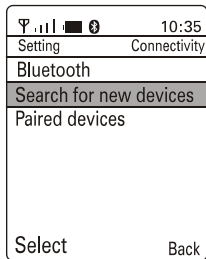


1) 将耳机置入配对模式。

确保耳机已经关闭。按住多功能按钮，直到耳机的发光二极管交替闪烁红色和蓝色，这样就表明耳机已经进入了配对模式。耳机将保持配对模式3分钟。

2) 从需要配对的手机上搜索和发现耳机。

- 完成配对第一步之后，进入手机上的“Setup”、“Settings”、“Bluetooth”或者“Connectivity”菜单。选择所需选项，发现或者搜索蓝牙设备。几秒钟搜索之后，您的电话就会显示已经找到“Philips SHB7100”。如需更多有关在移动电话上使用蓝牙功能的说明，请参考移动电话的用户手册。
- 在移动电话上选择耳机的时候，您一定要确认配对，并且要输入一个密码或者PIN（个人识别码）。请输入“0000”（4个0）作为耳机的PIN码。如果您的电话提示您是否想更改耳机名称，您也可以确认“Philips SHB7100”或者进行修改。
- 耳机的发光二极管就会每3秒钟闪烁一次蓝色，表明配对成功。现在您可以通过电话谈话、听音乐。



首次配对之后，您不必重复该程序。在支持蓝牙功能的配对设备开启之后，耳机就会自动与之连接。只是在将耳机与另外一件设备配对的时候，您才需要重复配对。

通过耳机管理通话

接听呼入电话

如果有电话呼入，耳机就会响起。按多功能按钮即可接听电话。在通话过程中，蓝色发光二极管会快速闪烁（每秒钟一次）。

拒绝呼入电话

(只有您的移动电话支持此功能才可用)

如需拒绝呼入电话，按◀按钮即可。

结束通话

按多功能按钮，即可结束正在进行的通话。

重拨最后拨打的号码

(只有您的移动电话支持此功能才可用)

如需重拨最后拨打的号码，按住▶▶按钮两秒钟即可。一次短促的低音哔哔声即表明正在试图重拨。此功能在听音乐的时候也可用。

语音拨号

(只有您的移动电话支持此功能才可用)

如需在兼容电话上启动语音拨号，只要按耳机的◀按钮2秒钟即可。在听到语音拨号信号（四个音调—从低音到高音）之后，请念出记录在移动电话中的人名即可。在几秒钟之内，呼叫就会接通。在聆听音乐的时候，该功能也可用。

呼叫转接

(只有您的移动电话支持此功能才可用)

可以将呼叫从蓝牙电话转接到耳机，也可以从耳机转接到蓝牙电话。

如需将正在进行的通话从耳机转接到蓝牙电话，请按照电话的使用说明进行操作。

如需将正在进行的通话从蓝牙电话转接到耳机：按▶▶按钮一次，通话就被转接到了耳机。

将麦克风静音

在通话过程中，如需将麦克风静音或者取消静音，请同时按**VOL +**和**VOL -**按钮大约1秒钟。静音功能启动后，您会听到定期的哔哔声。一旦您再次同时按下**VOL +**和**VOL -**按钮，这种定期的哔哔声就会停止。

调节扬声器音量

在通话过程中：

- 按下并释放**VOL +**按钮，即可增大扬声器的音量，和
- 按下并释放**VOL -**按钮，即可减小扬声器的音量。

如果您听到按键音，就表明音量增大或者减小。如果音量达到最高或者最低，

就会有一个较高的信号音提醒你。

同时聆听音乐及监控电话

通过Switchstream功能，您可以从具备蓝牙立体声而且支持A2DP模式的电话聆听音乐，同时监控您的电话。即使在听音乐的时候收到电话，您也会听到铃声。通过多功能按钮，您就可以从音乐切换到呼入电话，但是会暂停音乐。用此按钮，您可以结束正在进行的通话并在几秒钟后返回音乐。

将耳机与音频播放机配合使用

飞利浦蓝牙音频适配器（随SHB7102和SHB7103耳机销售包装提供）允许您将蓝牙无线功能添加到不支持蓝牙功能的音乐播放机，这样，您就可以将音乐从播放机串流到耳机。

首次使用之前，请将耳机与飞利浦蓝牙音频适配器（随SHB7102和SHB7103耳机销售包装提供）配对。

如需将蓝牙音频适配器与耳机首次配对使用：

将耳机置入配对模式：

- 确保耳机已经关闭。按住多功能按钮，直到耳机的发光二极管交替闪烁红色和蓝色，这样就表明耳机已经进入了配对模式。耳机将保持配对模式3分钟。
- 确保蓝牙音频适配器已关闭。按住适配器的多功能按钮，直到发光二极管交替闪烁红色和蓝色，这样就表明适配器已经进入配对模式。该模式将持续3分钟。
- 将蓝牙音频适配器与耳机并排放置。几秒钟之后，两件设备的发光二极管都会闪烁蓝色。
- 将音频适配器的插孔与音源设备（比如MP3播放机、CD播放机，等）的3.5毫米插孔连接。现在，您就设定了从该设备上以无线方式聆听音乐。

初始配对之后，这些设备在每次启动时就会相互识别邻近的设备。自从上次将耳机与蓝牙音频适配器配合使用以来，如果您将设备再与其它蓝牙产品配对，您才需要重复配对程序。

对于未随销售包装提供但是具备蓝牙功能的音频播放机或者蓝牙适配器，请参考生产商提供的用户手册，了解配对程序。该程序特别类似于上述与移动电话配对的程序。

将耳机与移动电话和音频播放机同时配合使用

如果您的电话不支持A2DP模式进行立体声串流，您仍然可以通过耳机方便地聆听音乐并监控电话。为此，您需要：

1. 按照“将耳机与移动电话配合使用”中的描述，将耳机与移动电话配对。
2. 将耳机与支持蓝牙功能的音乐播放机或者蓝牙音频适配器配对。
3. 现在，您就可以聆听音频播放机上的音乐，同时，轻松按下多功能按钮，就可以接听呼入电话。在结束通话之后，在几秒钟之内就可以恢复音乐播放。

将耳机与电脑配合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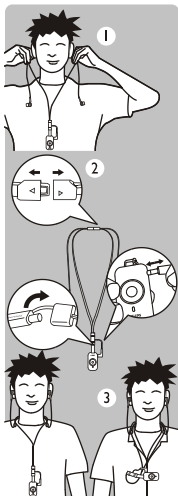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USB蓝牙适配器，将蓝牙功能添加到电脑，然后将飞利浦耳机用于VoIP聊天、游戏、视频和音乐娱乐。请参考USB适配器用户指南的详细使用说明，了解关于耳机设定以及与电脑配合使用方面的信息。如果提示您输入PIN码，请使用“0000”（4个零）。

如需调节音乐音量，使用蓝牙耳机的**VOL +**和**VOL -**按键即可。

以下功能只有在支持音频/视频遥控模式 (AVRCP) 的设备上可用，比如具备蓝牙功能的电脑、支持标准蓝牙立体声功能的移动电话、以及许多专利性的非3.5毫米蓝牙音频适配器。通用3.5毫米蓝牙音频适配器不支持这些功能。

- 如需停止播放音乐，按住多功能按钮2秒钟即可。如需暂停播放，快速按下多功能按钮即可。
- 如需向前跳跃到下一首歌曲，按向前快进按钮即可。按向后快进按钮一次，就会进到当前歌曲的起始点；按两次，就会进到前一首歌曲的起始点。

佩戴耳机



使用随机提供的项带，可以将飞利浦蓝牙立体声耳机佩戴在颈脖。如果您喜欢使用其它耳机，您从扭曲-释放夹子处取下项带，再将您喜欢的耳机插入3.5毫米耳机插孔。麦克风是集成在此下垂饰品内的，因此，您仍然可以用我们的耳机进行无线通讯。

要想佩戴舒适，请从随机附送三个橡胶耳道帽中选择最贴合您耳朵的一个。耳道帽将会使您感受持久的佩戴舒适，阻止背景噪音，带给您非同寻常的音乐体验。

如果您购买了配有蓝牙音频适配器的SHB7102耳机，您就可以用附送的伸缩袋将音频适配器附在音乐播放机上，随身使用。

规格

- 长达10小时的通话时间或者可以连续聆听音乐8小时
- 长达210小时的待机时间
- 标准的充电时间：3小时
- 可充电锂聚合物电池
- 工作范围高达33英尺（10米）
- 蓝牙1.2版本、支持蓝牙立体声（A2DP-高级音频分配协议）、音频视频遥控模式（AVRCP）、耳机模式（HSP）和手机模式（HSP）。
- TailorMate：让您的耳机具备个性化的贴合与灵活

- Switchstream: 切换音乐和电话
- 音乐控制按钮

安全与健康

在某些国家, 在驾车的同时使用耳机并掩住双耳可能属于违法行为。为了自身安全, 请避免在交通或者其它有潜在危险的环境下因为音乐或者电话而分心。

以最大音量连续使用该耳机可能损坏您的听力!

问题	可能原因	解决办法
蓝牙耳机不能开启。	电池电量很低。	为蓝牙耳机充电。
与移动电话之间没有连接。	蓝牙被取消。	启动移动电话上的蓝牙功能然后开启耳机。
移动电话不能找到耳机。	耳机可能不在配对模式。(配对模式只持续3分钟)	按照上面描述的方法, 将耳机置于配对模式。
	配对可能被重置, 或者耳机已经与其它设备配对。	按照上面描述的方法, 启动配对程序。
重拨功能无效。	您的移动电话可能不支持该功能。	
语音拨号无效。	您的移动电话可能不支持该功能。	
耳机连接到了由蓝牙启动立体声电话, 但是只能从电话上播放音乐。	电话可能有从扬声器或者耳机聆听音乐的选项。	查询电话的用户指南中有关如何将音乐转移到耳机的信息 (“A/V耳机、A2DP耳机、蓝牙立体声耳机” 等)。
从电话串流时的音质很差。	电话可能不兼容A2DP并且只支持(单声道) HSP/HFP模式。	检查电话的兼容性。

请访问www.philips.com/support, 以获取更多支持。



商标

蓝牙文字标记和图标归Bluetooth SIG Inc.拥有。荷兰皇家飞利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标记的任何使用都是经授权进行的。其它商标和商品名称都归属于相应的所有者



PHILIPS

AQ95-56F-617KR
(report No.)

EC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We, Philips Consumer Electronics B. V., P&A CC:Building SBP6
(*manufacturer's name*)

P. O. Box 80002, 5600 JB Eindhoven, The Netherlands
(*manufacturer's address*)

declare under our responsibility that the electrical product:

Philips SBC HD1500U-00-05(Tx:SBC HD1500U/00-T;Rx:SBC HD1500U/00-R)
(*name*) (type or model)

Dolby Digital Wireless Headphone
(*product description*)

to which this declaration relates is in conformity with the following standards:

EN 301 489-1 V1.4.1
EN 301 489-9 V1.3.1
EN 301 357-2 V1.2.1(2001-06)
EN 301 357-1 V1.2.1(2001-06)
EN 60065:2002/IEC 60065:2001 mod.+Corr. 1:2002

(*title and/or number and date of issue of the standards*)

following the provisions of 89/336/EEC, 73/23/ECC & 93/68/ECC directives
and is produced by a manufacturing organisation on ISO 9000 level

Eindhoven, 05/07/2005

(*place, date*)

K. Rysman
Approbation manager
(*signature, name and function*)